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软国际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4)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概要

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業績

損益表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 %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506,642	7,926,183	7.3%
服務性收入	8,248,232	7,647,920	7.8%
除稅前溢利	348,946	295,834	18.0%
本期溢利	315,031	285,353	1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15,563	285,720	10.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2.64	10.93	15.6%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 本公司不會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運營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業務重回增長軌道，收入同比增長7.3%，服務性收入同比增長7.8%，本期溢利同比增長10.4%，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增長10.4%，每股基本盈利同比增長15.6%。

	二零二五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
收入	8,506,642	7,926,183	7.3%
服務性收入	8,248,232	7,647,920	7.8%
本期溢利	315,031	285,353	10.4%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315,563	285,720	10.4%
每股基本盈利（分）	12.64	10.93	15.6%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主要運營資料(未審計)如下表：

	二零二五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
收入	8,506,642	7,926,183	7.3%
服務性收入	8,248,232	7,647,920	7.8%
銷售及服務成本	(6,631,744)	(6,094,783)	8.8%
毛利	1,874,898	1,831,400	2.4%
其他收入	97,907	94,577	3.5%
其他收益或虧損	85,785	104,890	(18.2%)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6,462)	(425,950)	0.1%
其他支出	(52,363)	(44,638)	17.3%
行政開支	(1,118,980)	(1,113,278)	0.5%
財務費用	(61,329)	(99,837)	(38.6%)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9,017)	(15,455)	23.0%
使用權益法入帳之應佔投資業績	(29,964)	(34,684)	(13.6%)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損失	(1,529)	(1,191)	28.4%
除稅前溢利	348,946	295,834	18.0%
所得稅開支	(33,915)	(10,481)	223.6%
本期溢利	315,031	285,353	10.4%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315,563	285,720	10.4%
每股基本盈利（分）	12.64	10.93	15.6%
經調整溢利	277,093	247,534	11.9%

總體概述

2025年上半年，公司堅定不移地推進全場景AI戰略，持續聚焦「1+3」核心賽道，以雲智能及算力為底座，協同鴻蒙AIoT與數字孿生、智能體與模型工場服務、ERP諮詢實施及數字化轉型服務三大業務板塊，全面升級全場景AI-R1系列產品矩陣。報告期內，公司全場景AI業務蓬勃發展，實現收入人民幣6.56億元，同比激增130%，成為驅動公司業績增長的核心引擎。公司基石業務也穩中向好，為公司整體業績回升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公司以AI原生的KaihongOS操作系統構建自主可控數字底座，賦能智慧水利、智慧交通、智慧城市、智慧能源、智慧消防等多個行業的變革與創新，助力國計民生的安全與可持續發展。報告期內，KaihongOS作為全球首個滿足微秒級硬實時需求的開源鴻蒙系統，適配到高精度工業及航天等核心場景；KaihongOS獲公安部安全檢測第四級認證，奠定安全、穩定的行業領先地位；公司聯合深開鴻發佈全球首款分佈式異構多機協同機器人操作系統M-Robots OS並實現開源，解決了產業生態割裂問題，助力機器人普及；公司深化與ARM及RISC-V廠商合作，推出開鴻Bot系列產品，為廣大鴻蒙應用開發、設備開發及系統二次開發的工程師們提供「開箱即用」的智能化設備。此外，公司深諳鴻蒙產業未來發展格局，重視鴻蒙時代的軟件應用重構機會，報告期內，公司推出「鴻蒙軟件工場」，通過AI大模型提升開發效率與質量，繼續保持鴻蒙應用開發適配的領先地位；推出自主研發「鴻雲虛擬機」實現對Windows生態的兼容，加速生態繁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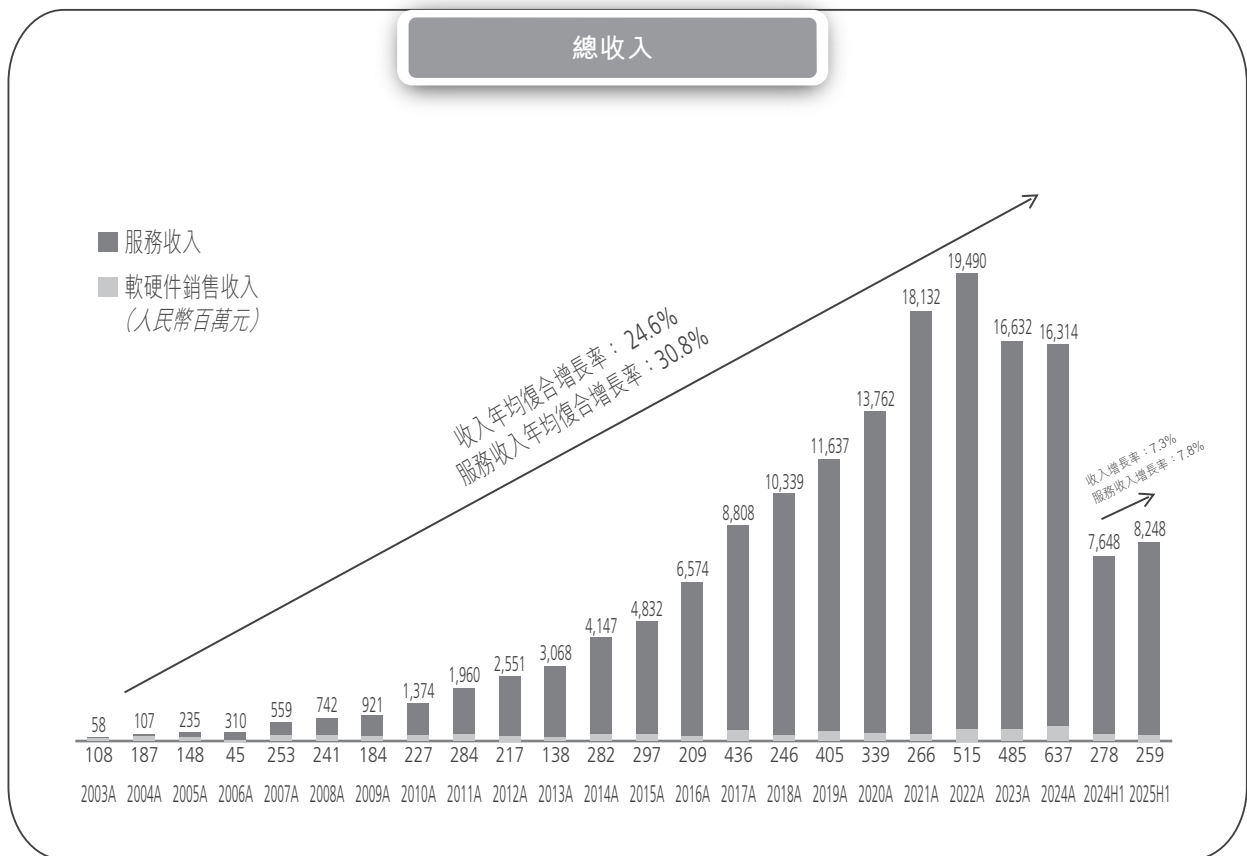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公司隆重發佈R1-AgentDIM Platform及R1-DMP數據管理平台，旨在解決企業底層的系統、數據、邏輯、操作流程相互割裂問題，並在重點行業不斷豐富和積累全場景Agent。截至報告期，已在製造、醫療、金融、能源等行業落地300餘個AI助手類項目，與華為在大模型領域的合作項目已超50個，推動AI規模化落地。同時公司也積極與華為共建產品能力，首家中標華為雲AI原生應用引擎項目，多款自研「問」系列產品上架華為雲商店。

報告期內，公司主動把握央國企數字化轉型機遇，面向能源電力行業推出「揚帆R/7企業核心經營管理系統」，採用「標準內核+行業插件+AI工具鏈」架構，成功上架華為雲商店。公司持續建設企業核心經營系統業務的端到端專業化服務能力，形成專業化的諮詢、實施、技術運維和項目管理於一體的能力中心，對齊華為建立五大能力中心，強化國產ERP領域產品及服務能力。基於4A架構AI原生的R1-EIMOS數字化轉型支撐平台，通過模型與流程編排，支持outside擴展及外圍系統開發。

AI的深度應用將帶動算力和雲資源的指數級消耗，為此公司將雲+算力統籌規劃發展。報告期內，公司持續領跑華為雲生態，業務規模與生態份額蟬聯第一。公司構建了「賣雲-雲服務-AI使能」的完整服務體系和能力，是華為雲轉型服務CTSP能力標籤認證最多的夥伴。算力運營新拓兩城，結合華為雲CloudMatrix384超節點等基礎設施升級，積極參與算力中心建設，昇騰AI芯片及CANN計算架構優化，助力客戶AI推理效率提升15%，以底層工程服務彰顯昇騰獨特優勢。與硅基流動深度合作，通過算力加速與AI全棧服務協同提升昇騰芯片底座適配能力。自建科創中心及算力中心AILab，打造全棧AI-POC環境，提供低門檻模型訓練、智能體快速部署及全生命週期服務，夯實AI原生數智底座。

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深化全場景AI戰略，服務於邊端智能、高質量數據集、智能體應用開發及數智化轉型賦能等AI Native創新，為企業提供從感知到決策的全方位智能化解決方案，堅定不移地朝著成為「全球最優秀的全場景AI產品及服務提供商」的目標邁進。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收入的年均複合增長率達到24.6%，服務性收入的年均複合增長率達到30.8%。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7.3%，服務性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7.8%。具體請見下圖：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遍佈全球，除大中華區外，在亞太和中東地區取得顯著成績並向全球客戶輻射。公司長期擁有華為、匯豐、榮耀、騰訊、阿里、平安、中國移動、中國電信、交通銀行、中國石油、中國海油、國家電網等多家國內外知名大企業和高成長潛力客戶。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前五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比例為57.3%，來自前十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比例為65.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過去十二個月內，服務性收入大於人民幣600萬元以上的大客戶有191個。

市場

報告期內，本集團聚焦電力、金融、政務、交通、公共事業及企業製造等行業，打造基於鴻蒙生態及AI技術的行業場景解決方案並推動落地。在國內市場，重點佈局大灣區、長三角、京津冀等經濟發達區域及中西部樞紐地區，深耕北京、深圳、西安、廣州、南京、上海、成都等重點城市，充分發揮「尖刀+軍團+大本營」組織陣型的優勢，全面推進「AI+」解決方案在各行業的深度應用與供給。在海外市場，以香港為戰略樞紐，通過「技術出海+生態落地」雙輪驅動模式，構建覆蓋亞太及中東區域的全球化服務體系。在香港，為啟德體育園提供智慧中心、物理安全、客流統計、場地預定管理等智慧場館綜合解決方案，承接香港警署CDIP項目，並參與香港電燈台區試點項目；在沙特，與3F科技合資成立JAT公司，服務於沙特新未來城NEOM的數字基礎設施建設。公司持續依托數據平台、雲原生及AIGC能力服務全球客戶，鞏固在香港及東南亞地區的金融數字化轉型標桿地位，並加速金融、電力、政務雲及鴻蒙生態的出海進程。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75,249人（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69,898人），較去年同期增長7.7%。報告期內，一方面，公司基石業務穩步復甦，對人力資源支撐的需求提升，需擴充團隊以承接增量項目並保障服務高效交付；另一方面，全場景AI業務快速擴張，對專業人才的需求激增，極需補充核心力量以支撐業務發展。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人員規模的變動情況如下圖：



經營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估收入 的比例	估服務性 收入 的比例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估收入 的比例	估服務性 收入 的比例
收入	8,506,642	不適用	不適用	7,926,183	不適用	不適用
服務性收入	8,248,232	不適用	不適用	7,647,920	不適用	不適用
銷售及服務成本	<u>(6,631,744)</u>	<u>(78.0%)</u>	<u>(80.4%)</u>	<u>(6,094,783)</u>	<u>(76.9%)</u>	<u>(79.7%)</u>
毛利	1,874,898	22.0%	22.7%	1,831,400	23.1%	23.9%
其他收入	97,907	1.2%	1.2%	94,577	1.2%	1.2%
其他收益或虧損	85,785	1.0%	1.0%	104,890	1.3%	1.4%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6,462)	(5.0%)	(5.2%)	(425,950)	(5.4%)	(5.6%)
其他支出	(52,363)	(0.6%)	(0.6%)	(44,638)	(0.6%)	(0.6%)
行政開支	(1,118,980)	(13.2%)	(13.6%)	(1,113,278)	(14.0%)	(14.6%)
財務費用	(61,329)	(0.7%)	(0.7%)	(99,837)	(1.3%)	(1.3%)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9,017)	(0.2%)	(0.2%)	(15,455)	(0.2%)	(0.2%)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 應佔投資業績	(29,964)	(0.4%)	(0.4%)	(34,684)	(0.4%)	(0.5%)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損失	<u>(1,529)</u>	<u>(0.0%)</u>	<u>(0.0%)</u>	<u>(1,191)</u>	<u>(0.0%)</u>	<u>(0.0%)</u>
除稅前溢利	348,946	4.1%	4.2%	295,834	3.7%	3.9%
所得稅開支	<u>(33,915)</u>	<u>(0.4%)</u>	<u>(0.4%)</u>	<u>(10,481)</u>	<u>(0.1%)</u>	<u>(0.1%)</u>
本期溢利	315,031	3.7%	3.8%	285,353	3.6%	3.7%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315,563	3.7%	3.8%	285,720	3.6%	3.7%
經調整溢利	<u>277,093</u>	<u>3.3%</u>	<u>3.4%</u>	<u>247,534</u>	<u>3.1%</u>	<u>3.2%</u>

收入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8,506,642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7,926,183千元)，同比增長7.3%。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服務性收入達人民幣8,248,232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7,647,920千元)，同比增長7.8%。報告期內，公司業務呈現多元化向好態勢：基石業務企穩回升，核心大客戶收入穩健增長；同時，全場景AI業務成為發展新引擎，實現收入約人民幣6.56億元，同比大幅增長130%。

毛利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1,874,898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1,831,400千元)，同比增長2.4%。報告期內毛利增長主要源自全場景AI業務的顯著貢獻。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集團整體毛利率為22.0%(二零二四年上半年：23.1%)，同比下降1.1%；毛利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22.7%(二零二四年上半年：23.9%)，同比下降1.2%。毛利率下降主要受集團部分大客戶降價影響，但是公司已通過提升全場景AI業務佔比並在項目中應用AI編程工具，有效驅動了毛利率環比回升，相較二零二四年下半年21.2%的毛利率，報告期內毛利率環比上升了0.8%。未來集團將繼續通過以下措施來提升整體毛利率水平。

1. 持續提升全場景AI產品及服務業務佔比：通過根技術、AI平台類產品的核心競爭力，提供給千行百業更加安全、自主、可控、智能的軟硬件產品及解決方案，並在行業中不斷深耕並快速推廣，從而提升整體毛利率水平；
2. 提升交付效率：在交付環節推廣AI工具的使用，優化資源投入效率，從而提升毛利率。

經營費用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426,462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425,950千元)，同比微增0.1%。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5.0%(二零二四年上半年：5.4%)，同比下降0.4%。報告期內，公司聚焦核心陣地，深化區域經營，通過持續深耕挖掘增量市場；同時，注重提升團隊能力並充分發揮生態協同力量，優化資源配置；此外，公司通過R1-AgentDIM平台研發出AI銷售助手，提升集團內銷售人員工作效率，在收入增長的前提下，很好地控制了銷售增員需求。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118,980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1,113,278千元)，同比增長0.5%。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13.2%(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4.0%)，同比下降0.8%。報告期內，公司通過強化預算管理、應用自研招聘及運營Agent等AI工具，顯著提升了招聘和運營部門的管理效能，從而降低了行政開支費用率。

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依托自研Agent產品，優化整體銷售、研發、職能體系運作效率，進一步提升經營利潤率。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97,907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94,577千元)，同比增長3.5%。增長主要源於報告期內政府補助同比增加，但部分被利息收入減少所抵消，綜合作用下其他收入實現小幅增長。

其他收益或虧損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其他收益為人民幣85,785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104,890千元)，同比下降18.2%。其他收益下降主要是二零二四年確認了因處置部分參股公司股權所取得的投資收益，而本報告期未發生同類交易所致。

財務費用和所得稅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61,329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99,837千元)，同比下降38.6%。財務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0.7%(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3%)，同下降0.6%。財務費用下降主要受以下影響：一是報告期內銀團貸的利息支出有所減少；二是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因提前償還銀團貸款產生了一次性費用。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3,915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10,481千元)，同比增長223.6%。報告期內有效稅率為9.7%，較去年同期之3.5%上升6.2%。所得稅增加主要受上一年度所得稅匯算清繳影響，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確認遞延所得稅費用所致。

其他非現金開支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其他支出為人民幣52,363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44,638千元)，同比增長17.3%。其他支出佔收入的比例為0.6%，與去年同期持平。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為人民幣19,017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15,455千元)，同比增長23.0%。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佔收入的比例為0.2%，與去年同期持平。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共有可動用現金餘額(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與已抵押存款之和)為人民幣2,936,842千元(二零二四年底：人民幣4,747,142千元)。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470,686千元(二零二四年底：人民幣6,687,092千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為2.3，較二零二四年底的2.1相比上升0.2。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借貸為4,436,629千元(二零二四年底：人民幣4,416,097千元)。淨借貸比率按借貸金額(借貸扣除可動用現金(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與已抵押存款之和))除以總權益計算。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淨借貸比率為12.8%(二零二四年底：淨借貸比率為負數)。

本期溢利和每股盈利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本期溢利為人民幣315,031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285,353千元），同比增長10.4%。溢利增長主要得益於報告期內集團AI轉型提質增效初見成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期溢利佔收入的比例為3.7%（二零二四年上半年：3.6%），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3.8%（二零二四年上半年：3.7%），均較去年同期上升0.1%。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為人民幣315,563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285,720千元），同比增長10.4%。

基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計算出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2.64分（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10.93分），同比增長15.6%。每股基本盈利的增長得益於公司重視股東回報回購股份並註銷所致。

經調整溢利

為了向股東提供反映公司主營業務的持續經營能力及運營效率的補充信息，公司在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披露本期溢利的基礎上，補充披露經調整溢利。經調整溢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並無統一定義，未必可與其他公司的類似指標作比較。下表展示了經調整溢利的計算過程，及由經調整溢利到本期溢利的調節過程：

	二零二五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	1,874,898	1,831,400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6,462)	(425,950)
行政開支(合併研發成本)	(1,118,980)	(1,113,278)
無形資產攤銷(包含在其他支出中)	(52,363)	(44,638)
經調整溢利	277,093	247,534
其他收入	97,907	94,577
其他收益或虧損	85,785	104,890
財務費用	(61,329)	(99,837)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9,017)	(15,45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29,964)	(34,684)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	(1,529)	(1,191)
除稅前溢利	348,946	295,834
所得稅開支	(33,915)	(10,481)
本期溢利	315,031	285,353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公司通過積極佈局，精準施策，主動推進一系列提質增效舉措，實現了盈利能力的大幅提升。在毛利扣減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研發成本及無形資產攤銷後，本集團經調整溢利為人民幣277,093千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247,534千元)，同比增長11.9%。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經調整利潤率為3.3%(二零二四年上半年：3.1%)，同比上升0.2%，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經調整利潤率為3.4%(二零二四年上半年：3.2%)，同比上升0.2%。

集資活動

於本年及去年內，本集團並沒有進行集資活動。本集團尚有未動用款項的集資活動詳情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UBS AG香港分行訂立配售協議，以按盡力基準促致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購買最多合共162,000,000股配售股份，有關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12.26港元。

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來自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70,00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之佣金及其他開支後），所得款項擬定及實際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之結餘	預期動用時間 (附註)
約7.88億港元	全棧雲智能產品、解決方案的研發、以及與本公司主業相關的投資併購	約7.88億港元用於全棧雲智能產品、解決方案的研發、以及與本公司主業相關的投資併購	—	—
約7.88億港元	打造鴻蒙操作系統、OpenHarmony軟硬件產品、解決方案，研發原子化服務所需的全棧式技術，圍繞鴻蒙操作系統、OpenHarmony產業生態進行投資併購	約3.94億港元用於打造鴻蒙操作系統、OpenHarmony軟硬件產品、解決方案，研發原子化服務所需的全棧式技術，圍繞鴻蒙操作系統、OpenHarmony產業生態進行投資併購	約3.94億港元 將按計劃動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約3.94億港元	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	約3.94億港元用於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	—

附註：全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日後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中期業績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8,506,642	7,926,183
銷售及服務成本		(6,631,744)	(6,094,783)
毛利		1,874,898	1,831,400
其他收入		97,907	94,577
其他收益或虧損		85,785	104,890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6,462)	(425,950)
其他支出		(52,363)	(44,638)
行政開支		(1,118,980)	(1,113,278)
財務費用	5	(61,329)	(99,837)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9,017)	(15,45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29,964)	(34,684)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		(1,529)	(1,191)
除稅前溢利		348,946	295,834
所得稅開支	6	(33,915)	(10,481)
本期溢利		315,031	285,353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9,056	(2,420)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324,087	282,933
應佔本期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15,563	285,720
非控股權益		(532)	(367)
		315,031	285,353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4,619	283,300
非控股權益		(532)	(367)
		<u>324,087</u>	<u>282,933</u>
每股盈利	8		
— 基本(分)		<u>12.64</u>	<u>10.93</u>
— 攤薄(分)		<u>12.05</u>	<u>10.56</u>

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9,375	1,341,755
使用權資產		680,251	722,936
無形資產		382,518	377,431
商譽		843,654	843,654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440,244	445,3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660,553	503,553
其他應收款		2,410	5,584
定期存款		760,000	1,384,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949	15,655
遞延稅項資產		2,434	2,166
		5,200,388	5,642,061
流動資產			
存貨		238,579	61,29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	7,968,818	6,458,917
應收票據		87,239	73,205
合約資產		2,174,950	2,292,0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544,153	401,007
衍生金融資產		–	5,44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68,120	150,845
定期存款		829,000	129,2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037	87,2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0,856	3,130,989
		13,339,752	12,790,25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1,845,267	1,976,013
應付票據		23,546	52,233
租賃負債		91,650	103,713
合約負債		134,909	136,11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0,323	29,791
應付稅項		141,147	164,543
借貸	11	3,599,918	3,640,752
衍生金融負債		2,306	–
		5,869,066	6,103,164
流動資產淨值		7,470,686	6,687,0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671,074	12,329,153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4,713	25,482
租賃負債		38,782	62,005
借貸	11	836,711	775,345
衍生金融負債		27,827	27,827
		<u>938,033</u>	<u>890,659</u>
		<u>11,733,041</u>	<u>11,438,49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23,434	123,434
股份溢價		4,296,705	4,435,962
庫存股份		(864,400)	(991,060)
儲備		8,155,315	7,847,639
		<u>11,711,054</u>	<u>11,415,97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21,987	22,519
		<u>11,733,041</u>	<u>11,438,494</u>
總權益		<u>11,733,041</u>	<u>11,438,494</u>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權益結算 並以股份 為基礎 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法定企業 撥充基金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累積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3,029	5,474,719	(1,114,363)	(122,769)	(13,834)	(24,137)	268,500	15,793	26,749	355,695	6,743,079	11,742,461	24,299	11,766,760
本期溢利	-	-	-	-	-	-	-	-	-	-	285,720	285,720	(367)	285,353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420)	-	-	-	-	-	(2,420)	-	(2,420)
本期全面總(開支)收益	-	-	-	-	-	(2,420)	-	-	-	-	285,720	283,300	(367)	282,933
確認權益結算並以股份 為基礎支付開支	-	-	-	-	-	-	107,861	-	-	-	-	107,861	-	107,861
購回並註銷股份	(6,057)	(557,158)	-	-	-	-	-	-	-	-	-	(563,215)	-	(563,215)
股份獎勵歸屬	-	(14,863)	110,270	-	-	-	(95,407)	-	-	-	-	-	-	-
向普通股股東派發股息	-	(190,683)	-	-	-	-	-	-	-	-	-	(190,683)	-	(190,68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26,972	4,712,015	(1,004,093)	(122,769)	(13,834)	(26,557)	280,954	15,793	26,749	355,695	7,028,799	11,379,724	23,932	11,403,65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23,434	4,435,962	(991,060)	(122,769)	(13,834)	(32,609)	303,439	15,793	26,749	397,121	7,273,749	11,415,975	22,519	11,438,494
本期溢利	-	-	-	-	-	-	-	-	-	-	315,563	315,563	(532)	315,03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	-	-	9,056	-	-	-	-	-	9,056	-	9,056
本期全面總(開支)收益	-	-	-	-	-	9,056	-	-	-	-	315,563	324,619	(532)	324,087
確認權益結算並以股份 為基礎支付開支	-	-	-	-	-	-	92,656	-	-	-	-	92,656	-	92,656
股份獎勵歸屬	-	(17,061)	126,660	-	-	-	(109,599)	-	-	-	-	-	-	-
向普通股股東派發股息	-	(122,196)	-	-	-	-	-	-	-	-	-	(122,196)	-	(122,19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23,434	4,296,705	(864,400)	(122,769)	(13,834)	(23,553)	286,496	15,793	26,749	397,121	7,589,312	11,711,054	21,987	11,733,041

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值	(990,209)	(686,43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值	(653,449)	(910,800)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值	<u>(191,291)</u>	<u>(332,717)</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834,949)	(1,929,950)
匯率變動影響	(5,184)	(16,58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3,130,989</u>	<u>3,788,110</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1,290,856</u></u>	<u><u>1,841,571</u></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根據第22章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列值。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發展及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及培訓服務。

2. 呈報基準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沿用者一致,唯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採納新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本集團於本中期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之利息	58,420	96,377
租賃負債利息	2,910	3,460
	<u>61,329</u>	<u>99,837</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21,450	8,281
其他	3,495	2,200
遞延稅項	8,970	-
	<u>33,915</u>	<u>10,481</u>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有關地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宣佈自股份溢價賬中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533元（二零二三年：港幣0.0811元），派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宣派的末期股息總額為港幣133,325,528元（二零二四年：港幣209,703,225元）。

本公司董事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8. 每股盈利

下列為計算本公司之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依據之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315,563</u>	<u>285,720</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普通股平均數目	<u>2,497,482,058</u>	<u>2,614,104,739</u>
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u>120,893,564</u>	<u>92,010,31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普通股平均數目	<u>2,618,375,622</u>	<u>2,706,115,049</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數目乃於抵銷根據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後達致。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	7,130,716	5,998,723
給予供應商之墊款	488,169	205,28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u>352,343</u>	<u>260,494</u>
	<u>7,971,228</u>	<u>6,464,501</u>
為呈報目的進行分析：		
非流動資產	2,410	5,584
流動資產	<u>7,968,818</u>	<u>6,458,917</u>
	<u>7,971,228</u>	<u>6,464,501</u>

非流動資產為其他應收賬款，指租賃辦公室處所之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

本集團之信用期介乎30至180日。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項目式開發合同銷售貨品及服務)及提供其他類型服務日期所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726,848	4,243,934
介乎91至180日	813,408	711,423
介乎181至365日	1,026,989	647,626
介乎一至兩年	563,471	395,740
	<u>7,130,716</u>	<u>5,998,723</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各客戶之信貸上限。授予客戶之信貸上限每次均予以檢討。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802,186	930,191
其他應付賬款	1,043,081	1,045,822
	<u>1,845,267</u>	<u>1,976,013</u>

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74,710	520,624
介乎91至180日	96,424	111,743
介乎181至365日	315,028	126,724
介乎一至兩年	84,020	77,046
兩年以上	132,004	94,054
	<u>802,186</u>	<u>930,191</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限為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政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維持足夠營運資金清償到期債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公平值與相應之賬面值相若。

11.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i)及(ii))	3,924,616	3,979,365
有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iii)及(iv))	<u>512,013</u>	<u>436,732</u>
	<u>4,436,629</u>	<u>4,416,097</u>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3,599,918	3,640,752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97,000	398,000
為期五年以上	<u>439,711</u>	<u>377,345</u>
	4,436,629	4,416,097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列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u>(3,599,918)</u>	<u>(3,640,752)</u>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u>836,711</u>	<u>775,345</u>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按浮動利率－分期貸款融資項下 (附註(i)及(ii))	1,228,200	1,243,786
按浮動利率－有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iii)及(v))	439,711	377,345
按浮動利率－其他 (附註(i)及(v))	-	50,000
按固定利率－其他 (附註(i)及(vi))	2,696,415	2,685,579
按固定利率－有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iv)及(vi))	<u>72,302</u>	<u>59,387</u>
	<u>4,436,628</u>	<u>4,416,097</u>

附註：

- (i) 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ii) 於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分兩批從多家金融機構的貸款融資籌得30億港元貸款。該等全部貸款為融資協議項下承擔的100%，並須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零二五年六月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按5%、10%、15%及70%的比例分期償還。合約利率為適用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3厘。根據融資協議條款，本公司須遵守財務契約，以保持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不低於人民幣38億元，以及(1)綜合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綜合財務開支的比率，(2)綜合債務淨額與綜合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比率，以及(3)現金股息與公司可分派溢利的比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有關契約。首兩期貸款（佔貸款的15%即港幣4.5億元）已於二零二四年償還。第三期及餘下一期的部分貸款（佔貸款的40%，即港幣12億元）已於二零二四年提早償還。
- (iii) 於二零二四年期間，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一間商業銀行訂立總金額為人民幣6.6億元的貸款融資協議，並於二零二四年和二零二五年分批籌得貸款人民幣4.40億元。該等貸款須於二零三四年十月償還，並以金額約為人民幣131,492,000元的租賃土地作抵押。
- (iv) 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2,30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9,387,000元）的應收票據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得若干銀行貸款的擔保。
- (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浮動利率借貸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利率收取利息。年內之平均年利率為1.40厘（二零二四年：1.89厘）。
- (v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固定利率借貸按年利率1.15厘至2.60厘（二零二四年：0.55厘至2.60厘）收取利息。

12. 股本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0	200,000,000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財務報表 顯示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43,299,358	147,164,969	133,029
註銷股份	<u>(133,546,000)</u>	<u>(6,677,300)</u>	<u>(6,057)</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2,809,753,358</u>	<u>140,487,669</u>	<u>126,972</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u>2,732,079,358</u>	<u>136,603,969</u>	<u>123,434</u>

13.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237	17,058
－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	<u>375,783</u>	<u>438,150</u>
	<u>381,020</u>	<u>455,208</u>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就其投資採用權益法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實體訂立的相關協議，承擔進一步注資人民幣248,0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9,767,000元)。

14. 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有關期間，本集團與下列關連人士曾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u>19,589</u>	<u>4,604</u>
本集團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u>2,712</u>	<u>2,388</u>
本集團提供其他服務	<u>424</u>	<u>1,801</u>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均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15. 僱員及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僱員薪酬約為人民幣7,010,805,000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18,437,000元（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6,526,599,000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22,389,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無形資產攤銷開支及折舊分別約為人民幣52,36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638,000元）及人民幣101,79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0,436,000元）。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為重要，故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措施，確保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顧客、服務供應商、僱員及其他持份者的權益。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的指引，執行其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遵守守則，惟下列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1.6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由彼等擔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彼等之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彼等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持平的了解。因其他事務，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陳宇紅博士現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兼任兩職能讓陳博士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規劃、決定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故此安排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經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概約百分比
陳宇紅	實益擁有人、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的利益，酌情信託的成立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315,488,861 (附註1)	11.55%
何寧	實益擁有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6,000,000 (附註2)	0.22%
唐振明	實益擁有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24,891,765 (附註3)	0.91%
張亞勤	實益擁有人	250,000	0.01%
楊德斌	實益擁有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1,000,000 (附註4)	0.04%

附註：

- (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16,600,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授予陳宇紅博士並由信託受託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其中5,60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歸屬及轉讓給陳博士，5,50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歸屬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轉讓給陳博士，1,65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歸屬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轉讓給陳博士，2,20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歸屬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轉讓給陳博士。報告期內有1,65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歸屬及轉讓給陳博士。此外，9,996,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授予陳宇紅博士並由同一信託受託人持有，報告期內並無獎勵股份歸屬及轉讓予陳博士。其餘獎勵股份將按未來績效考核結果分期歸屬。
- (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5,000,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授予何寧博士並由信託受託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66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歸屬及轉讓給何博士。報告期內並無獎勵股份歸屬及轉讓予何博士。其餘獎勵股份將按未來績效考核結果分期歸屬。
- (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7,200,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授予唐振明博士並由信託受託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其中1,44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歸屬及轉讓給唐博士，1,440,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歸屬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轉讓給唐博士，432,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歸屬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轉讓給唐博士，1,008,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歸屬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轉讓給唐博士。報告期內有576,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歸屬及轉讓給唐博士。此外，5,000,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授予唐振明博士並由同一信託受託人持有，報告期內並無獎勵股份歸屬及轉讓予唐博士。其餘獎勵股份將按未來績效考核結果分期歸屬。
- (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1,000,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授予楊德斌先生太平紳士並由信託受託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其中20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歸屬及轉讓給楊先生，報告期內並無獎勵股份歸屬及轉讓予楊先生。其餘獎勵股份將按未來績效考核結果分期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就淡倉），或須戴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及有效為期十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乃為肯定若干揀選僱員（包括董事）的貢獻，並給予彼等誘因，讓彼等留任繼續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僱員在歸屬時須達成若干績效目標方可歸屬獎勵。績效目標與(i)本集團的財務參數（如本集團的收入、溢利及一般財務狀況）有關；(ii)本集團的非財務參數（如本集團的策略目標、營運目標及未來發展計劃）有關；及／或(iii)與選定僱員職務及責任有關連的個人績效指標有關。股份獎勵計劃並無任何適用之計劃授權或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向董事授出獎勵股份亦構成彼等與本公司各自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項下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之公佈。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董事及本公司僱員授出合共152,000,000份獎勵，其中23,800,000份獎勵授予本公司董事。152,000,000股獎勵股份的價值以授出日收市價每股3.98港元考慮約為604,9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授予的27,008,000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0.99%。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董事及本公司僱員授出合共145,460,000份獎勵，其中20,996,000份獎勵授予本公司董事。145,460,000股獎勵股份的價值以授出日收市價每股5.09港元考慮約為740,391,4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授予的142,380,000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5.2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之股份獎勵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期內 已授出獎勵	期內 已歸屬獎勵	購買價	緊接 歸屬日期 (就期內已歸屬 獎勵而言) 前股份之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未歸屬獎勵	歸屬期				已註銷獎勵	期內 已失效獎勵	尚未行使之 未歸屬獎勵		
陳宇紅(執行董事)	1/6/2020	1,650,000	1/6/2020-31/5/2025	-	(1,650,000)	無	5.7871港元	-	-	-	
唐振明(執行董事)	1/6/2020	2,880,000	1/6/2020-31/5/2027	-	(576,000)	無	5.7812港元	-	-	2,304,000	
五名最高薪職員 (董事除外)	1/6/2020	400,000	1/6/2020-31/5/2025	-	(400,000)*	無	5.5785港元	-	-	-	
其他員工	1/6/2020	52,010,000	1/6/2020-31/5/2027	-	(27,306,000)**	無	5.5785港元	-	-	24,704,000	
總計		56,940,000		-	(29,932,000)			-	-	27,008,000	
陳宇紅(執行董事)	30/8/2023	9,996,000	30/8/2023-29/8/2030	-	-	無	不適用	-	-	9,996,000	
何寧(執行董事)	30/8/2023	4,340,000	30/8/2023-29/8/2030	-	-	無	不適用	-	-	4,340,000	
唐振明(執行董事)	30/8/2023	5,000,000	30/8/2023-29/8/2030	-	-	無	不適用	-	-	5,000,000	
楊德誠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8/2023	800,000	30/8/2023-29/8/2030	-	-	無	不適用	-	-	800,000	
五名最高薪職員 (董事除外)	30/8/2023	-	30/8/2023-29/8/2030	-	-	無	不適用	-	-	-	
其他員工	30/8/2023	122,244,000	30/8/2023-29/8/2030	-	-	無	不適用	-	-	122,244,000	
總計		142,380,000		-	-			-	-	142,380,000	

* 400,000股獎勵股份於報告期內歸屬並在報告期後轉讓給選定的員工。

** 25,306,000股獎勵股份於報告期內歸屬並在報告期後轉讓給選定的員工。

每份獎勵代表有條件權利收取一股獎勵股份，惟須達成授出獎勵的若干條款及條件。獎勵股份將以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持有的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的方式結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的獨立受託人沒有在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230,662,326股（二零二四年同期：241,432,414股）本公司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的獨立受託人持有，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之8.44%（二零二四年同期：8.60%）。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總額 之概約百分比
Bank of Communications Trustee Limited (附註1)	信託	251,368,914	9.20%
UBS Group AG (附註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38,992,423	5.09%

附註：

- (1)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訂立信託契據，以委任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為該信託的受託人，持有並管理信託基金及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已載於本報告之「其他資料」內。
- (2) UBS Group AG被視為於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138,992,423股好倉中擁有權益。有關股權結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的表格2 – 的公司主要股東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根據所載管治守則之規定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其副本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登）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相符。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審核委員會主席巫麗蘭教授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賴觀榮博士及楊德斌先生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並已討論內部監控事宜及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按適用會計準則及遵照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編製，並已於中期報告內作出充足披露。

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供公眾查閱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代表董事會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何寧博士（副主席）及唐振明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亞勤博士及高良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賴觀榮博士、巫麗蘭教授及楊德斌先生太平紳士。

* 僅供識別